

央行签发 6,124 万元的反洗钱罚单

近日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签发《深人银罚[2020]3 号》罚单，宣布针对深圳瑞银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予以人民币 6,124 万元的罚款。

据深圳人行的官网信息，该公司的违规事项包括：

1. 超出核准业务范围；
2. 未按规定建立有关制度办法或风险管理措施；
3.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；
4. 与身份不明客户进行交易；
5. 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。

与此同时，时任深圳瑞银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业务运营部总经理及风险控制部总经理三人分别被处以人民币 17.75 万元、12.75 万元及 5 万元的罚款。

（来源：论根本策。转引自：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。网址：<http://www.ccamls.org/newsdetail.php?did=36876>。时间：2020 年 4 月 5 日。访问时间：2020 年 4 月 7 日 10:45。）